

会厅局局会 员术药制协
委技医防控技术
康健学中预科 学科病疾省省东东东东东东
广广广广广广广广

粤卫宣传函〔2024〕6号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等五部门关于举办 广东省第四届健康科普大赛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卫生健康局（委）、科技局、中医药局、疾控局、科协，部属、省属医药院校附属医院，省卫生健康委直属单位，委管各社会组织，各相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普及科学知识的重要论述和重要讲话精神，推动健康知识普及，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知识需求，根据《关于举办健康知识普及行动——2024年新时代健康科普作品征集大赛的通知》（国卫办宣传函〔2024〕158号）文件精神，省卫生健康委联合省科技厅、省中医药局、省疾控局、省科协，定于6—11月在全省范围内举办“广东省第四届健康科普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一) 主办单位。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中医药局、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局、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二) 承办单位。

广东省卫生健康宣传教育中心、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事务中心。

(三) 协办单位。

广东省人民医院、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广东省妇幼保健院、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中山大学肿瘤防治中心、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南方医科大学珠江医院、广州中医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广东省中医院、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广东省医学会、广东省医师协会、广东省预防医学会。

二、作品推荐主题

(一) 爱国卫生与健康生活方式。

1. 食品营养与合理膳食相关主题。如食物多样、均衡饮食、反浪费促健康、减油、增豆、加奶、食育、营养食谱与配餐、慢性病食养、使用公筷公勺、提倡分餐制、食物中毒等食源性疾病防治等。

2. 近视防控相关主题。如近视定义、危险因素、临床表现、

培养健康用眼行为、建设视觉友好环境、日间户外活动、近视筛查矫正等。

3. 心理健康相关主题。如提高心理健康意识、使用科学方法缓解压力、预防心理行为问题和精神障碍发生、寻求专业帮助、关怀和理解精神障碍患者等。

4. 爱国卫生与健康生活方式相关主题。如环境卫生治理、改厕适宜技术、病媒生物防制、科学消毒、公共场所及饮用水卫生、食物中毒防治等，科学佩戴口罩、使用公筷公勺、提倡分餐制、“三减三健”、合理膳食、适量运动、戒烟限酒、心理健康、合理用药、科学就医、安全与急救等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

（二）重点人群健康。

5. 老年人健康相关主题。如积极老龄观和健康老龄化理念、医养结合、养生保健、体卫融合、老年常见病和慢性病防治、老年人跌倒等伤害预防、心理健康、生命教育等。

6. 妇女健康相关主题。如妇女常见病防治、孕产期保健、妊娠风险筛查评估、高危孕产妇管理、产后保健、生殖保健等。

7. 儿童青少年健康相关主题。如母乳喂养与科学育儿、儿童保健、性教育与青春期保健、预防肥胖、心理健康、防治龋齿、脊柱健康、预防过敏性疾病、防范意外伤害等。

（三）重大疾病防治。

8. 心脑血管疾病防治相关主题。如心脑血管疾病高危患者筛查、危险因素干预、健康生活方式防治心脑血管疾病的方法和推

广、心脑血管急危重症家庭急救常识、先心病的早期识别和家庭健康管理、心脏术后康复等。

9. 癌症防治相关主题。如癌症病因预防、防癌筛查、康复等。

10. 传染病防控相关主题。宣传乙肝等各类传染病的传播途径、防护措施、预防接种等。

(四) 中医药。

11. 中医药科普相关主题。如中医药基本知识、中医养生保健的理念和方法、常见疾病的中医药预防和保健、重点人群的中医药养生保健等。

每个作品限报以上一类主题。

三、征集作品类别

(一) 表演类。包括演讲（参演选手限 1 名）和舞台剧（歌舞、小品、相声、情景剧等适合舞台表演的节目，参演选手 2 人及以上）。上述两类作品均以视频形式报送，视频时长 5 分钟以内，画面质量优，可供后续传播使用，为 MOV、MP4 等格式 1080P 高清影像。

(二) 视频类。包括公益广告、微视频、动漫、长视频等。要求作品画面质量优，构图合理，字幕及配乐得当，可供后续传播使用，为 MOV、MP4 等格式 1080P 高清影像。公益广告时长原则上不超过 1 分钟，微视频、动漫不超过 5 分钟，长视频为 5 分钟以上。

(三) 音频类。包括健康科普专题音频、广播剧、有声书等。

要求音质清晰、完好无损，为 WAV、MP3 等格式。音频、广播剧单个作品时长建议不超过 20 分钟，有声书单个作品建议不超过 40 分钟。

(四) 图文类。包括科普图书、科普文章、手册折页、一图读懂（长图）、海报等。科普图书应当为正式出版物，文字为中文简体，聚焦百姓关心的健康话题，要点突出、形式新颖、设计美观，有较强的传播价值，且应当具有原创性。丛书应为全部出版完成的作品，不接受丛书中的单册或部分作品。科普文章需以文字形式上报，不超过 2000 字，需附刊载页面图片或者刊载网址链接。手册折页、一图读懂（长图）、海报等需上报 JPG 格式文件，海报尺寸要求为 60cm×80cm。H5 交互页面类作品可以二维码或者网址链接的形式上报，原则上页面不少于 6 页（含封面、封底），总页面控制在 15 页以内；H5 作品须能够在 IOS、Android 主流移动设备上正确显示，可附每页截图及作品文字简介。

(五) 网络账号类。卫生健康系统各单位及健康科普传播机构建立的健康科普类微信公众号，提供健康资讯、科普知识、政策解读等健康信息以及在线健康服务，不含个人公众号。同一名称微信公众号既有服务号又有订阅号的，选择一个参与评选。作品需上报名称及二维码，并介绍其运维情况、亮点成绩、所获荣誉，文字 800 字以内。

四、时间进度

（一）组织动员和作品上报（2024年6月1日—30日）。

鼓励广东省各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机构、协会、学会、媒体、健康相关企业等积极参加，发动和指导参赛者登录大赛官方公众号“健康广东”（可扫描文后二维码关注），点击底部按钮“健康科普大赛”登陆“广东省第四届健康科普大赛”平台进行投稿。各类作品上报时间截至2024年6月30日24时。每位作者（指第一作者）同一主题同一类别的作品，限报3个以内。

今年广东省健康科普大赛将与国家新时代健康科普大赛和广东省医学会举办的南方健康科普大赛统筹推进。参加省健康科普大赛和国家新时代健康科普大赛的作品将同步参加南方健康科普大赛。请参赛者登录上述平台投稿的同时，同时登陆国家卫生健康委官网“新时代健康科普作品征集大赛”模块，或电脑登陆<http://www.jkzg2030.cn/#activity/home>上传作品。

（二）专家评审（2024年8—9月）。

组织评审专家对上报的作品进行省级评审，参照国家奖项设置，按照表演类、视频类、音频类、图文类、网络账号类等五大类别，分别评选出省级优秀名单和入围名单。再按照要求推荐前10%的作品参加国家新时代健康科普大赛，进入国家赛终审。

（三）发布名单和总结交流（2024年11月）。

11月30日前发布各类获奖作品名单，公布优秀组织单位，举行总结交流活动。

五、奖项设置

除设置优秀作品名单和入围作品名单外，还根据各单位报送作品及获奖情况，设置优秀组织单位奖项。每人每类作品只能获奖一次，若同一类多个作品获奖，以获得的最高名次颁发奖励。同一作品，主创人员人数限4人以内。

六、注意事项

(一) 大赛组建组委会，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相关代表组成，负责活动的组织协调；组建大赛评委会，由相关省级健康科普专家库成员、媒体代表等组成，评委会将秉承“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对参赛作品进行评分。

(二) 参赛作品要符合征集要求，凡不符合要求的将自动取消参赛资格，不得含有色情低俗、暴力血腥、违法违规、个人隐私等内容，确保报送作品的科学性。

(三) 参赛作品以健康科普为主，不可夹杂药品、医院科室宣传、平台等商业宣传推广内容。鼓励采用地方特色、地方方言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进行呈现。

(四) 表演、视频、音频、图文类参赛作品的创作时间应为2023年5月之后，网络账号类作品创作时间应为2023年5月之前。已参加过往年健康科普大赛的非网络账号类作品原则上不得重复参赛。

(五) 表演类作品内容需经过相关业内专家对科学性、趣味

性进行审核，并在公开场合进行过讲解、表演。视频、音频类作品需已在县级以上广播、电视台、流量网络传播平台播出及发行并有一定的传播量。

(六) 参赛作品要求原创，不得侵犯第三方的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在内的任何权利。如提供的内容违反我国现行法律法规或者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导致任何争议、索赔、诉讼等后果，由作者或演讲者承担法律责任，活动主办方和承办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 大赛组委会不收取任何参赛费用，所有报送作品一律不予退还。报送作品均视为获得报送和制作单位或个人的同意，大赛组委会享有参赛作品的使用权，有权将参赛作品用于本次活动相关宣传展示，且不向投稿者支付相关费用。

大赛组委会拥有本次大赛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凡报送作品的单位及作者均被视为同意并遵守以上各项规定。

七、联系方式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宣传处，张德奎，020-83828262。

广东省卫生健康宣传教育中心，杨华亮，13822178998。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事务中心，陈广泰，020-83845033，13711221233；陈佳，020-83845033，18520469295。

附件：1. 健康科普作品（非网络账号类）报名表

2. 健康科普作品（网络账号类）报名表
3. 健康科普大赛投稿途径
4. 健康科普大赛交流群入群方法



附件 1

健康科普作品（非网络账号类）报名表

| | | | |
|----------------------------|---|------|--|
| 报送单位 | | 联系人 | |
| 联系人职务 | | 联系电话 | |
| 作品类别 | <input type="checkbox"/> 表演类 <input type="checkbox"/> 视频类 <input type="checkbox"/> 音频类 <input type="checkbox"/> 图文类 | | |
| 作品主题 | <input type="checkbox"/> 食品营养与合理膳食 <input type="checkbox"/> 心理健康 <input type="checkbox"/> 近视防控 <input type="checkbox"/> 爱国卫生与其他健康生活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老年人健康 <input type="checkbox"/> 妇女健康 <input type="checkbox"/> 儿童青少年健康 <input type="checkbox"/> 心脑血管疾病防治 <input type="checkbox"/> 癌症防治 <input type="checkbox"/> 传染病防控 <input type="checkbox"/> 中医药科普 | | |
| 作品传播路径及传播量、受众对象、宣传内容、表现形式等 | | | |
| 主创人员及单位 (4人以上按团队上报) | | | |

| | |
|---|--|
| 制作时间 | |
| 作品名称 | |
| 作品简介 (300字以内) | |
| 获奖情况 | |
| 内容初审人员意见 (需主任医师职称 或其他相应职级人 员审核) (限非公 司为主体的机构作 品) | (签字) 年 月 日 |
| 单位推荐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各地市部门或学协 会推荐意见 (限公 司为主体上报的作 品) | (盖章) 年 月 日 |
| 备注 | 演讲及舞台剧所需的服装、道具、多媒体等 由选手自备；作品为多家单位共同完成的， 报送单位填报不超过2家。 |

附件 2

健康科普作品（网络账号类）报名表

| | | |
|-----------------------|-----------------------------|------------------------------|
| 账号名称 | | |
| 类型 | <input type="checkbox"/> 微信 | |
| 类别 | <input type="checkbox"/> 机构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账号主体 | | |
| 报送单位 |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联系人职务 | | |
| 注册时间 | | |
| 基本情况、亮点成绩 (500字以内) | | |
| 获奖情况 | | |
| 用户数量(截至申报日) | | |

| | |
|--|--|
| 内容初审人员意见（需主任医师职称或其他相应职级人员审核）（限非公司为主体的机构作品） |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 单位推荐意见 |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 各地市部门或学协会推荐意见（限公司为主体上报的作品） |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 备注 | <p>医务人员个人、其他医学健康类自媒体、社会机构需由卫生健康相关单位或学协会盖章推荐报送。</p> |

附件 3

健康科普大赛投稿途径

一、“健康广东”微信公众平台二维码



注：请用手机扫一扫加关注，点击底部“健康科普大赛”按钮，完成报名及作品上传。

二、国家卫生健康委官网

请登陆国家卫生健康委官网“新时代健康科普作品征集大赛”模块，或电脑登陆 <http://www.jkzg2030.cn/#activity/home> 上传作品。

（注意，每部作品务必同时投两个平台：“健康广东”微信公众号的“健康科普大赛”，以及国家卫生健康委官网“新时代健康科普作品征集大赛”模块，方可同时参加广东省健康科普大赛、国家新时代健康科普大赛和广东省医学会举办的南方健康科普大赛）

附件 4

健康科普大赛交流群加入方法



请用手机打开微信，点“发现”“扫一扫”工作人员二维码，加好友后（请向该工作人员发送信息：单位+姓名），工作人员邀请您加入赛事交流群(微信规定超 200 人只能通过群里成员拉他的好友才能加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广东省卫生健康宣传教育中心、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事务中心。

校对：宣传处 张德奎

(共印 20 份)